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莊惠銓

電話：(02)7712-9081

電子信箱：kitec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三)字第11327009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年雙語數位教案全國徵選活動簡章

主旨：檢送113年雙語數位教案全國徵選活動簡章(如附件)1份，請協助公告並鼓勵符合資格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核定本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辦理「雙語數位學伴計畫」。
- 二、為強化大學伴及師資生雙語數位教學專業知能，促進各方研發融入教育議題之雙語數位教學教材，委由計畫營運中心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旨揭活動。錄取教案將公開於教育部「雙語學伴計畫」網站(<http://etutor.moe.gov.tw>)開放下載，並頒發獎狀及獎金以資鼓勵。
- 三、報名資格、收件方式與應繳交資料，請參考附件活動簡章與雙語學伴計畫網站公告內容，相關報名或其他問題，請逕洽雙語數位學伴營運中心王姿欣助理，聯絡電話：(04)2218-1020，電子信箱：bdcenter2022@mail.ntcu.edu.tw。

正本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元智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勤益



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義守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靜宜大學

副本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雙語數位學伴營運中心

113/03/05  
12:19:44